

桃園市立永豐高級中學 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親職教育日
學務處環保志工/愛校服務報名表(學生留存)

【注意事項】

項目	服務單位	服務時間	服務內容	服務地點
衛生組 環保志工	學務處衛生組 (楊亞衡組長 03-3692679 分機 315)	3/21(六) *可選擇時段* 8:30-13:30	1. 校園環境維護 2. 其他衛生組業務協助	永豐高中 校區

1. 為有利於衛生組業務推展，3/21(六)親職教育日環保志工負責協助校園環境整理工作。
2. **志工**服務時段：8:30-9:30 / 9:30-10:30 / 10:30-11:30 / 11:30-12:30 / 12:30-13:30
3. **愛校**服務時段：8:30-10:30 / 11:30-13:30 (一支警告需愛校服務 2 小時)
4. 服務期間表現良好者，由衛生組核予以下：(2 擇 1)

(1) 志工服務時數 (最多 2 小時-請記得攜帶志工服務時數本)

(*配合親職教育日班級活動，每位錄取志工衛生組最多排班 2 小時*)

(2) 銷警告(每 2 小時 1 支-請記得攜帶跑完流程的銷過單)。

5. 服務期間須穿著**衛生組志工服務背心**。
6. 報名表請於 **3/13(五)放學**前繳回衛生組。
7. 錄取名單以及排班表(服務/愛校時段)將於 **3/17(二)**公告於永豐高中校網。



----- (請沿虛線撕下) -----

桃園市立永豐高級中學 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親職教育日
學務處環保志工/愛校服務報名表(衛生組留存)

茲同意本人子弟_____年_____班姓名：_____擔任親職教育日
學務處衛生組環保志工/愛校服務，並督促其遵從教師指導並配合學校相關規定。
可配合時段並勾選需求(志工、愛校二擇一)如下：

☐ 志工：☐ 8:30-9:30 ☐ 9:30-10:30 ☐ 10:30-11:30 ☐ 11:30-12:30 ☐ 12:30-13:30

☐ 愛校：☐ 8:30-10:30 ☐ 11:30-13:30

家長簽名(請簽中文全名)：_____

【請於 **3 月 13 日 (星期五) 放學前**，將回條交予學務處衛生組】